

关于延长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0〕2802 号文注册。

根据《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定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 14:00 至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债券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发行人、簿记管理人及投资者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3 月 11 日 17:00 延长至 3 月 11 日 20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

2021 年 3 月 11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3月11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签章页)

